

中小银行价值回归:强监管+解禁潮来袭

本报记者 张艳芬 张漫游 上海报道

去年上市的5家农商行次新股迎来解禁潮。

9月下旬无锡银行公告,有

非流通股解禁

去年上市的银行包括江阴银行、无锡银行、吴江银行、常熟银行以及张家港行5家农商行以及江苏银行、贵阳银行、杭州银行、上海银行。其中,5家农商行均来自江苏省,并在上市后相继引领了几波次新股行情。

随着今年9月和10月次新股发行部分限售股陆续解禁,部分银行股价开始回落,尤其是解禁当日,股价容易出现暴跌的现象。

9月25日,无锡银行股价放量跌停。当天无锡银行解禁首发原股东限售股份6.07亿股,据了解,这批解禁的限售股约占无锡银行总股本的32.85%,按照前一交易日收盘价计算,解禁市值高达65.80亿元。

当天,其他四家上市农商行股价均出现连锁下跌,其中江阴银行股价下跌5.58%、张家港行跌幅4.87%、张家港行跌幅4.87%以及常熟银行下跌3.89%。

早在9月初,首家上市的农商行江阴银行迎来5.09亿股首发原

监管趋严 业务受限

今年以来监管政策趋严,对上市农商行的业务结构产生一定影响。廖志明认为:“强监管之下,对农商行的高溢价将是一个挑战。”

国泰君安银行首席分析师王剑认为,农商行的核心特点是与地方经济高度绑定,“这一特点就像双刃剑,既使农商行能够分享地方经济发展成果,也使其承受一定风险。毫无疑问,农商行的经营状况,高度取决于所在地方的经济发展情况”。

以无锡银行为例,半年报数据显示,该行营业收入和营业利润主要分布在无锡地区,无锡地区营业收入占比高达95.17%,江苏省内其他地区占比相对较小。

而随着监管的升级,农商行的

约6.07亿股限售股于9月25日上市流通,而9月25日这一天无锡银行股价跌停。10月9日上市农商行还将迎来常熟银行的限售股流通。

相对于大盘银行股的低估,上市农商行的市盈率远高于行业平均水平。但随着限售股解禁潮的到来,新上市小银行的估值开始回归。今年以来金融监管

政策开始趋严,尤其是同业、理财业务监管力度加强,中小银行依赖规模增长的发展模式发生变化,去年上市的次新股发行开始趋向基本面的理性区间回落。

其他银行。截至9月28日,尽管无锡银行16.20倍的市盈率是上市农商行最低水平,但仍高于五大行中市盈率最高的工商银行(7.05倍)。

对于近期5家次新股农商行股价大幅下挫,天风证券研究所银行业首席分析师廖志明认为:“次新股农商行价值被高估,基本面无法支撑其高溢价。随着大量老股即将流通,次新股农商行股价近期大跌,股价逐步向其价值回归。”

二日度复牌后,终于股价开始从“山顶”回落,之后一路下跌到“腰斩”,股价从当时最高的每股23.69元到9月28日的收盘价每股9.12元,跌幅达57.48%。

无锡银行半年报显示其业绩不俗,今年上半年该行实现实现营业收入13.86亿元,同比增长12.86%;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22亿元,同比增长10.41%。

然而从上市农商行两位数的动态市盈率来看,其估值远高于

看,农商行近几年的理财产品的总体规模虽然较小,但其增速迅猛,强大的理财产品的发展为农商行的净利润做了很大贡献。”

同时,上半年银行业同业资产、同业负债规模双双收缩,根据上市银行披露的半年报数据,银行同业业务“缩表”趋势显现。例如无锡银行半年报显示,上半年该行同业资产大幅压缩。其中,买入返售类金融资产全部售出,存放同业下降73.4%。

东北证券银行业分析师胡文豪认为:“某些同业业务占比高的银行需要在短时间内压缩同业业务,而用其他业务进行替代,这是比较困难的。”

另外,4月10日,银监会下发

5家上市农商行限售股解禁情况一览

银行	解禁时间	解禁数量(股)	解禁股占总股本比例	解禁股占流通股比例
常熟银行	2017-10-09	7.65亿	34.42%	344.19%
	2019-09-30	12.35亿	55.58%	555.81%
吴江银行	2017-11-29	3.63亿	25.08%	250.54%
	2019-11-29	9.40亿	64.91%	648.49%
张家港行	2018-01-24	8.51亿	47.06%	470.57%
	2020-01-24	7.76亿	42.94%	429.39%
江阴银行	2019-09-02	10.49亿	59.36%	146.37%
无锡银行	2019-09-23	10.56亿	57.16%	133.40%

上市农商行首发原股东限售股份未解禁情况,数据整理自东方财富网

《关于银行业风险防控工作的指导意见》,有关债券部分强调将债券纳入统一授信。

而无锡银行半年报显示,该行最主要的收入来源是发放贷款及垫款利息收入、债券利息收入及资管计划收益前利息收入,分别占该行营业收入的54.90%、15.51%和17.00%。而该行2016年年报显示,该行第二大收入为债券利息收入,占到该行营业收入的22.62%。

无锡银行曾经在其2016年报中表示,监管环境趋严,“合规”压力进一步增大,表外理财业务纳入宏观审慎MPA监管框架下,商业银行资本缺口将增加,资本补充压力较大,需要采用包括优先股、可转债及二级资本债在内的多种方式补充资本。

筹备,先是更改注册资本为37.34亿元,9月又进行股权变更。加之此前启动上市准备工作的厦门国际银行,厦门已有三家银行进入IPO备战状态。

厦门三家银行备战IPO 同城竞逐上市“第一股”

本报实习记者 秦玉芳 记者 张漫游 广州报道

近日,中信建投发布了厦门银行上市辅导第一期工作报告(以下简称

厦门银行整改进行时

中信建投在报告中指出,自2017年6月13日在银监会厦门银监局提交辅导备案登记材料以来,截至8月底第一期辅导持续时间三个月。

其间,机构就厦门银行内容管理制度、财务会计体系、历史沿革合法合规等方面的问题提出了整改意见和建议。报告指出,辅导期间着重就股权问题和租赁房产备案问题进行了整改。

报告指出,作为股东人数超过200人的未上市股份有限公司,厦门银行尚有超过300户股东未进行确权。

针对上述问题,辅导机构会同律师事务所制定了未确权股东股权确权方案,对未确权股东分类梳理,并通过多渠道联系,力争进一步减

三家银行同城角逐

除了厦门银行之外,同为中信建投辅导的厦门农商行也在加紧IPO筹备步伐。

8月初,中信建投发布厦门农商行主板上市辅导工作备案报告(第一期),称于5月2日进行辅导备案,截至8月1日共持续三个月,辅导工作均按计划开展执行。

加之此前已开始筹备IPO的厦门国际银行,截至目前厦门地区已有三家银行正在备战A股上市。

厦门国际银行成立于1985年,是中国第一家中外合资银行,2013年从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从中外合资银行改制为中资商业银行。截至2017年6月,

称“报告”)称,自2017年6月13日开始,厦门银行第一期辅导期为三个月,期间发现该行主要存在股权确权和银行租赁物业手续备案等方面的问题,并已制定方案开始整改。

少未确权股东户数。

据悉,8月8日厦门银行发布确权公告,将对尚未确权的股东开展新一轮确权登记工作,确权工作截至时间为8月30日。结果显示,截至8月31日,合计已确权股东户数2435户,占比约为88.16%;确权股份数19.82亿股,占比约为99.58%。

对此,中国青年政治学院金融研究所所长李永森指出,企业上市前必须实现股权的全部确权,否则存在股权争议隐患,容易成为上市审核阻碍。

此外,报告提到,厦门银行租赁物业手续不齐全,大量租赁房产未进行备案。某投行业内人士告诉《中国经营报》记者,受多方面因素影响,实

践中租赁方面未备案情况很多。上述投行人士指出,如果不能进行备案,资产独立性和完整性存疑,不符合发行条件,或将影响审核进程。

据报告显示,目前该行已进行租赁备案手续的租赁房产总面积约3.6万平方米,占租赁房产总面积的43.2%。“随着租赁房产备案工作的进一步推进,厦门银行租赁房产比例将进一步提升。”

关于银行上市整改及筹备进展等问题,厦门银行方面相关人士回复本报记者表示,本次保荐机构向监管部门提交的辅导报告中提及的租赁备案问题,系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履行尽职调查义务过程中发现的应予规范、完善的问题。目前本

社基础上整体改制而成的股份制商业银行,2012年7月16日正式挂牌开业。该行主要服务“三农”、社区居民和中小企业。截至2017年6月,该行资产规模1217.85亿元,总负债1134.74亿元,上半年实现利润总额7.76亿元,同比增长0.5%。

从资本充足率来看,截至2017年6月末,厦门国际银行资本充足率12.37%,一级资本充足率8.88%,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8.81%;厦门银行资本充足率13.06%,一级资本充足率和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均为8.53%;厦门农商行资本充足率13.47%,一级资本充足率和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均为10.42%。



农行践行普惠金融: 专精小微贷 撬动大市场

本报记者 杨井鑫 北京报道

党的十八大以来,我国开启了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决胜阶段,发展普惠金融的重要意义更加凸显。大力发展普惠金融,是促进社会和谐的重要要求,亦是实现共同富裕的重要途径,因而成为银行业未来发展的重要着力点。

作为一家国有控股大型商业银行,农业银行以服务国家战略、服

大担当:设立普惠金融事业部

小微企业面广量大,涉及行业广泛,不仅在国民经济中占据重要地位,更可以直接反映不同区域、不同产业的经济活跃程度。然而小微企业发展的“融资难”“融资贵”是一个世界性难题,中国小微企业发展也不例外,以小微企业为重点服务领域而开展的普惠金融也并非易事。

“小微企业是稳定增长、扩大就业、促进创新、繁荣市场和满足群众需求等方面不可或缺的有生力量。一直以来,农行以服务发展大局的责任感与推动经营转型的紧迫感,不断完善小微企业金融服务,以金融力量托举小微企业健康成长。”农行相关负责人如是说。

农行相关负责人表示,在从事普惠金融服务方面农行具有显著优势:一是组织机构与服务体系健全,网点覆盖面广,人员数量与质量优势突出;二是在金融服务方面的经验丰富,对风险与成本的把控较好;三是具有较强的储蓄动员能力,资金规模大、来源广泛,且成本较小;四是基于自身在金融体系中系统重要的定位,股权结构所决定的国家资本意志体现,以及监管合规与品牌建设对社会履行方面的要求,农行在普惠金融领域具有内生与外在两方面的动力。

对于大型银行而言,肩负普惠重任,做出服务小微金融表率不仅是市场趋势,也是国家政策要求。今年《政府工作报告》提出“鼓励大中型商业银行设立普惠金融事业部,国有大型银行要率先做到”。5月,国务院召开常务会议明确提出,大型商业银行到年底要完成普惠金融事业部的设立,要成为发展普惠金融的骨干力量。

为贯彻落实国家部署,农行决

大未来:提升普惠金融服务能力

国有大行纷纷以事业部模式发展普惠金融,长期看将促进普惠金融长期可持续发展。不过在信用体系尚待完善的形势下,如何破除发展普惠金融所面临风险较大、成本较高的难题,这需要信贷管理经验丰富的国有大行在实践中不断探索,以实际行动践行普惠金融,提升普惠金融的服务能力。

在普惠金融服务方面,农行不断打造差异化的小微企业金融政策制度与业务流程,推广专业化、批量化、模板化的“信贷工厂”服务模式。通过扩大内部授权,改进内部管理体制机制等方式,构建起“工厂式”的信贷业务流程体系,实现小微企业信贷业务的“一次调查、一次审查、一次审批”,有效提高小微企业信贷获得率。在信贷审查审批中心配备小微企业专职审查审批人员,对核心企业供应链上下游小微企业、以及经济开发区、高科技园区、产业集群、特色商圈等区域集聚小微企业客户群,采取批量调查、批量授信、批量用信模式提供专业化服务。进行小微企业信贷业务模板化试点,一方面,将真实性核查的制度要求固化在模板中,统一标准,避免信贷人员遗漏信息,实现系统的硬控制;另一方面,以制式表格取代文字报告,提高信贷审批的标准化水平,减轻信贷人员工作量,提升业务运作效率。

务实体经济、服务薄弱环节为己任,始终是普惠金融服务的主力军和国家队。

《中国经营报》记者了解到,农行将支持小微企业健康发展作为服务实体经济建设、落实创新驱动发展战略、践行普惠金融理念的重要内容,通过一系列行之有效的具体措施确保小微企业贷款稳健增长,彰显了国有大行的社会责任担当。

定将三农普惠金融服务的成熟体制机制向小微企业金融服务等普惠金融服务领域复制和推广,2017年4月,决定在总行单独设立普惠金融事业部,同时搭建从总行到分支行的普惠金融事业部组织架构,从而形成具有农行特色的、覆盖城乡的“三农金融事业部+普惠金融事业部”的双轮驱动普惠金融服务体系。

专业化的服务机构与团队是提升小微金融服务能力和风险防控水平的基础,国务院和监管部门多次明确要求大型商业银行要建立专业化小微企业金融服务组织体系。

记者了解到,农行对于小微企业的金融服务和组织架构设立已历时超过8年。2009年农行开始探索建立小微专营机构,诞生了无锡科技支行、嘉兴科技支行等一批特色突出的专业化服务机构;2014年,农行总行和部分一级分行单独设立了小微企业金融部,专业化经营体系进一步完善;2016年,全行继续深化小微专营机构建设,设立了首批52家“小微企业金融服务示范支行”,进一步强化支行服务小微企业的基石作用。

2017年6月30日,农行正式出台《普惠金融事业部建设实施方案》,标志着农行普惠金融工作又向前迈进了一大步,普惠金融事业部改革从总行推向全国,普惠金融发展步入快车道。该实施方案进一步明确了普惠金融事业部的组织架构与运作机制,提出了“五个专门”的经营机制。

股改上市以来,农行不断增加小微企业信贷投放,连续七年实现了小微企业贷款增长的监管要求。截至2017年6月末,全行小微企业贷款余额12827亿元,贷款户数34万余户,申贷获得率94.14%。

针对小微企业“短、小、频、急”的融资需求特点,农行突破传统思维推出了一系列特色金融产品和服务,小微企业贷款手续明显精简,贷款覆盖率稳步提高。同时,利用集团综合经营优势,向小微企业提供全生命周期、综合化金融服务,最大限度满足小微企业金融需求。

同时,金融科技是普惠金融的重要突破口,农行将“互联网+”融入到了小微企业金融服务中。研发上线“数据网贷”产品,通过与核心客户数据对接,为核心企业上下游小微企业客户集群提供纯信用、无须抵押和担保的融资服务,产品全线上操作,期限灵活效率高,有效缓解了小微企业“融资难、融资贵、融资慢”等问题。

更重要的是,对于小微企业贷款风险的防控,农行采用联动整合外部资源的方式实现了风险分担。充分借助政府部门及协会商会的组织优势、管理优势,按照“资源共享、风险共管、优势互补、互利共赢”的原则,搭建“银政”合作平台,依托“政府增信”加大产品创新,探索“银政”合作支持小微企业发展的新模式。深入推进“银税互动”,研发推广“税银通”,扩大企业信息来源,将纳税信息引入企业评价体系,解决小微企业信息不对称问题。